

書面質詢

羅彩燕議員

促政府加大中醫發展，制定「專科中醫師制度」

澳門作為于粵港澳大灣區的一份子，傳承了許多優秀的中華傳統文化，其中中醫藥在澳門居民之中長久以來受到認可，但由於各種原因，中醫藥一直徘徊在主流醫學之外。中國屠呦呦研究員因發現青蒿素獲得2015年諾貝爾生理學或醫學獎，為人類健康作出卓越貢獻，令中醫藥在國際醫藥界備受關注。隨著健康觀念和醫學模式的轉變，中醫藥在防治常見病、多發病、慢性病及重大疾病中的療效和作用逐漸被國際社會的認可和接受。由於澳門居民對於中醫藥需求不斷增長，澳門政府對中醫藥業發展的重視程度有所提高。2019年中醫藥為代表性的傳統醫學首次納入世界衛生組織國際疾病分類代碼（ICD-11），澳門《醫療人員專業資格及執業註冊制度》亦將中醫生、中藥師列入名錄；同時橫琴深度合作區的落地，四大產業之一中醫產業的發展，中國政府“一帶一路”中醫藥發展戰略的落地執行，為澳門中醫藥業的發展帶來良好契機。

但當我們談到專科中醫制度時，許多中醫從業者會有不同的看法，目前列入名錄的僅有中醫生、中藥師這部分。有些人認為根據中醫的臟腑和經絡學說、舌象、脈象以及症候群的綜合分析，中醫可以有效地治療各種疾病，因此說中醫是全科性的。有些人則認為中醫博大精深，古今醫籍浩如煙海，不是每一位中醫師都能透徹掌握多種不同的科目，所以中醫應該分成不同的專科，針對性地治療疾病，才能提高臨床療效。

對此，本人僅提出以下質詢：

1.由於中醫師所積累的治療經驗和遣方用藥不同，擅長於治療不同疾病的偏向逐漸形成，尤其是經過病患之間的口口相傳，就逐漸構成了口碑上的專科。政府會否參考現今澳門的各類中醫專科，立法制定「專科中醫師制度」，供中醫從業者提供更多選擇，獲得民間的信賴和中醫師的尊重？

2.中醫屬於人命關天的服務行業，為保障消費者的權益，執法機構、中醫藥監管機構和消費者協會等相關部門，若收到消費者對中醫師的投訴時，目前如何基於法理進行調查和審理，甚至於訴諸法律以探討事情發生的原委，進一步追究法律責任？